

# 教育部體育署 109 年度救生員檢定事務工作坊實施計畫

## 壹、依據

本計畫依據中華民國109年1月6日臺教體署全(三)字第1090000661號函辦理。

## 貳、計畫目的

為使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辦理順利，召集工作人員參與檢定事務工作坊，說明救生員資格檢定之準備與執行各項工作內容及相關事項等。

## 參、主辦單位

教育部體育署

## 肆、承辦單位

臺北市立大學

## 伍、日期及地點：

北區：109年3月1日(日) 臺北市立大學

南區：109年3月7日(六) 高雄蓮潭國際會館

中區：109年3月8日(日) 逢甲大學

## 陸、參加資格與遴派

### 一、參加資格：

- 1、救生員訓練認可機構團體、各級學校教師、專案計畫助理、大專校院學生、各縣市政府體育會或單項運動協會曾擔任行政人員等有興趣之人士。
- 2、須能熟悉電腦文書操作者或具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證者。

### 二、遴派方式：

- 1、依檢定場次人數需求遴派，並以居住地鄰近者為優先。
- 2、具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證且能全程參與檢定工作者為優先遴派。

## 柒、報名方式：

符合上述條件資格者，請填寫Google表單，報名自即日起至109年2月21日止。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pse.is/PEABK>

## 捌、工作坊時程表

| 時間        | 內容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0900-0920 | 報到        |
| 0920-0930 | 始業式       |
| 0930-1000 | 檢定試務說明    |
| 1000-1030 | 工作人員職責與遴派 |
| 1030-1040 | 休息        |
| 1040-1140 | 工作內容說明    |
| 1140-1200 | 結業式/賦歸    |

## 玖、聯絡方式：

北市大：02-28726464 e-mail：lifeguard.ut@gmail.com

## 拾、附則

- 一、報名表資料僅限於本次研習使用，承辦單位將妥善保管個人資料。
- 二、全程參與者核發參與研習證明。
- 三、參加工作坊所需差旅費用自理。
- 四、擔任救生員資格檢定工作人員(半天)均支給工作費每場 1200 元。若有國內差旅費則依「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」辦理。